

「國民小學學生健康檢查改善方案」研商會議記錄

會議時間	113年3月29日(星期五)上午10時		
會議地點	線上會議(Google Meet 會議室, 代碼: zsh-ynsp-qxa)		
會議主持人	戴副署長淑芬(薛專委承祐代理)	紀錄	陳綰婷
出席人員	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略)

貳、業務報告：

- 一、依據兒童權利公約、學校衛生法第8條及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辦理。
- 二、鑒於民眾反映國小學童健康檢查相關程序過於繁瑣，造成民眾不便等情，建請衛生福利部(以下簡稱衛福部)與教育部共同瞭解現況及研議國民小學學生健康檢查改善方案，爰召開本次會議討論。

參、請相關縣市分享健康檢查辦理現況、待解決之困境等經驗。(每縣市3分鐘)

肆、討論事項：

案由：有關國民小學學生健康檢查現況及精進方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健康檢查工作手冊」，國民中小學學生健康檢查部分，由地方政府統籌、協調和督導辦理中小學學生健康檢查工作，並依政府採購法委託醫院、診所或所在地醫師公會承辦，未受檢學生持健康檢查通知單至醫療院所檢查。對於健康檢查結果異常學生，輔導其至醫療院所進行複查，並追蹤治療矯治情形。
- 二、為建立學生健康管理制，本署於每年3月1日至3月31日請學校將學生健康檢查結果及複檢追蹤結果上傳學生健康資訊系統。
- 三、經統計111學年度國小篩檢視力複檢率約89.80%，國小篩檢口腔複檢率約85.66%，為維護國小學生健康狀況，早期發現疾病與體格缺點，輔導其積極矯治，亟需教育單位及衛生單位共同合作。
- 四、請衛福部及各地方政府惠提精進方案之建議(包含醫療人力資源、健檢設備、檢查項目、健康檢查經費、追蹤矯治…)。

決議：

據瞭解本署受理民眾陳情案件，多為家長反應口腔及視力複檢流程，經詢地方政府亦有相同情形，爰本次會議討論議題聚焦於如何提升學生口腔及

視力複檢率。

本次會議決議依辦理機關權責分為三個層面：

一、本署改善學生健檢政策建議事項：

- (一)為提升醫療院所承攬健康檢查意願，就近辦理學生健康檢查，且願意到校提供複檢服務，建請本署提高學生健康檢查補助經費案，本署業於113年1月17日修訂「中央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國民中小學學生健康檢查經費執行工作要點」，於114年度起逐年提高健康檢查費用，後續視各地方政府114年度招標情形滾動檢討。
- (二)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健康檢查工作手冊」規定，學生健康檢查應於12月31日前完成，惟地方政府表示8月至12月為醫療院所健康檢查旺季，爰請本署研議辦理期程延長至隔年1月15日之可行性。
- (三)查「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第3條規定：「學校實施學生健康檢查，應委託醫院、診所或所在地醫師公會承辦。」，建請本署與衛生福利部研議調整學生健康檢查廠商資格(可否新增診所協會……等)之妥適性。

二、衛生福利部配合辦理事項：

- (一)為維護國民健康及福祉，請衛生福利部函請醫療院所協助地方政府辦理學生健康檢查作業，加強醫療院所與地方政府合作辦理學生健康檢查意願；因應機關人力流動情形，為確保政策延續性，惠請定期函文周知醫療院所。
- (二)有關口腔複檢是否得比照本署106年9月1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60100213號函函示(放寬視力複檢期限)放寬複檢期限乙節，惠請衛福部研議後回復。
- (三)衛生福利部已有巡迴保健醫療相關方案，為提升複檢可及性，惠請研議配合學校健康檢查期程，自114年度起，於每年1月至3月優先至醫療資源不足或是偏鄉地區複檢率低於全國平均值之學校進行醫療巡迴。
- (四)加強家長及民眾健康識能，提升家庭功能，以促進學生健康
- (五)另有關臺東縣政府提出縣內學生常有頭蝨案例，建請衛生福利部提供防治物資及其他協助，以降低學校或社區群聚傳染風險，保障學童、教職員工、家長及社區民眾的健康。

三、地方政府提升複檢率之策略：

- (一)本署前於113年2月29日與衛生福利部口腔健康司召開「合作推動校園口腔健康討論會議」，決議本署倘有接獲縣市政府主管學校反映口腔醫療資源不足致複檢困難之情形，將由口腔健康司協助提供牙醫師巡迴醫療資訊，爰請各地方政府掌握所主管學校辦理情形，俾利送衛生福利部及時提供醫療協助。
- (二)為使家長瞭解複檢之重要性，請加強家庭教育及親職教育，提升家長識

能。

- (三)補助不利處境學生複檢相關費用(定額補助或實報實銷)。
- (四)透過衛生單位媒合鄰近醫療院所，由醫療院所提供複檢免掛號費的合作模式。
- (五)委請醫療院所至定點或學校協助複檢，並由學校安排交通車接送學生至指定地點複檢。
- (六)由校方媒合鄰近醫療院所，取得家長同意後，統一帶至醫療院所複檢。
- (七)協調鄰近醫療院所，加開專診，以便家長帶學生就診。
- (八)加強校內師長學生健康資訊系統操作訓練，避免遺漏學生後續追蹤矯治情形資料上傳。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上午 11 時